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書函

會址：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33號11樓之2
電話：(02)2959-4939
傳真：(02)2959-2499
E-mail：tw.tm@msa.hinet.net
承辦人：王逸年 分機：17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11 月 5 日
發文字號：(113)全聯醫總兆字第 1582 號
速 別：
附 件：

主 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公告修正「全民健康保險
鼓勵醫事服務機構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方案」，請察照
並轉知會員知悉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113 年 10 月 24 日健保醫字第 1130121996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相關條文請上本會網站重要公告查詣或上健保署全球資訊網 <https://www.nhi.gov.tw/ch/cp-5655-0c01f-2731-1.html>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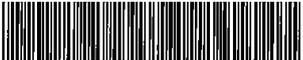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中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六區分會、各縣市中醫師公會
副本：蘇守毅執行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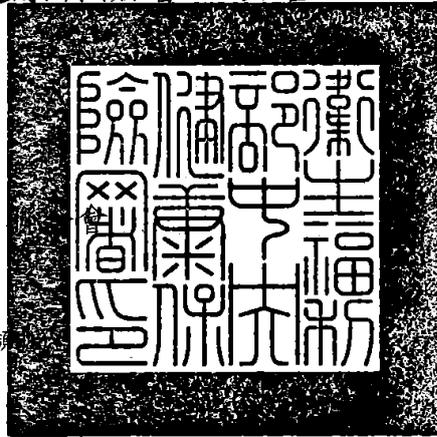
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

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 全國聯合會
檔號 保存年限 113. 10. 28
收文第A2091號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

220363  7
 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33號11樓

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4日
 發文字號：健保醫字第1130121996號
 附件：如主旨(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站公告欄擷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全民健康保險鼓勵醫事服務機構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方案」如附件，自113年10月1日起實施。

依據：衛生福利部113年10月18日衛部保字第1131260604號函。

副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事放射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醫事檢驗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診所協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醫院牙科協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會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、本署資訊組、本署醫審及藥材組

署長 石崇良